

國立中正大學新進教師限期升等寬延期限申請單

申請人			單位：		
到職日	年	月	日	限期升等到期日	年 月 日
曾申請 寬延期限	自 至 年 月 日，合計 年（事由：				
本次申請 寬延期限	自 至 年 月 日，合計 年。				
申 請 寬 延 理 由					
免經三級教評會審議			應經三級教評會審議		
☐ 經核准延長病假，滿 6 個月以上（含）者 ☐ 懷孕生產並繳交子女出生證明 ☐ 懷孕滿 5 個月以上流產並繳交醫生證明 ☐ 因育嬰、侍親、進修、借調或其他情事經核准留職停薪者 ☐ 養育六足歲以下子女 ☐ 曾獲本校教師優良教學獎、教育部特優教師獎 * 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(如留職停薪核定函、醫院開立證明書、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、獲獎證明等)。			☐ 在教學上有特殊表現或具體優良事蹟 ☐ 在產學合作上有特殊表現或具體優良事蹟 * 請檢附相關證明文件(如教學績優、產學合作績優成果等)。		
申請人	系（所、中心）主任	院 長	人事室	校 長	